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明发改审〔2025〕22号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明溪经济开发区外环路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

福建明溪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：

贵司报来《关于申请明溪经济开发区外环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的函》（明园区投〔2025〕8号）及相关附件收悉。根据第三方评审机构专家评审后出具的《明溪经济开发区外环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报告》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明溪经济开发区外环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项目代码：2507-350421-04-01-582526）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明溪经济开发区外环路建设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明溪县城东南侧。

三、建设单位：福建明溪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

四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新建道路全长1174米，外环路（K0+000K1+174.071）按城市支路设计，双向两车道，设计时速

20km/h，道路红线宽度为 14 米；配套建设路堤、路堑、交叉口、交通、照明、给排水等工程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估算总投资 3742.2 万元，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及地方财政筹措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12 个月。

七、招标事项：根据招标投标法、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具体规定，施工采取公开招标方式发包事项不再核准，请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投标活动。鉴于该项目勘察、设计、监理单项合同估算未达到必须招标的规模标准，依法可不进行公开招标。

八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：项目已按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并经明溪县瀚仙镇人民政府审查同意，项目总体风险等级属低风险。请严格落实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，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。

请据此复函抓紧开展初步设计，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，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。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7 月 14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。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14 日印发
